

## 浙江湖州金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 选层挂牌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目前情况已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规则（试行）》的相关规定，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董事会从公司发展角度考虑，拟提议对公司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如下：

### 一、股东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公司制定股东回报规划应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及发展所处阶段、目前及未来的盈利能力和规模、现金流状况、经营资金需求和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 二、股东回报规划制定的原则

①利润分配方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法

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公司章程》有关实施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的情况下，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②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则公司可以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公司股票精选层挂牌后未来三年，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 10%，且应保证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 ③股票股利的条件

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的匹配关系等真实合理因素。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或者转增公司股本，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 ④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一般进行年度分红，公司董事会也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进行中期分红。

## 三、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和调整机制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规划。调整时由董事会作出专题讨

论，详细论证说明理由，多渠道听取独立董事以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认可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浙江湖州金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日